



100101

北京市朝阳区慧忠路 5 号 B 座 1605、1606、1607 北京律智知识产权代理有限公司
侯天印(010-84892939)

发文日:

2026 年 02 月 27 日



申请号: 202610235237.0

发文序号: 2026022701703760

专利申请受理通知书

根据专利法第 28 条及其实施细则第 43 条、第 44 条的规定, 申请人提出的专利申请已由国家知识产权局受理。现将确定的申请号、申请日等信息通知如下:

申请号: 2026102352370

申请日: 2026 年 02 月 27 日

申请人: 中山大学肿瘤防治中心(中山大学附属肿瘤医院、中山大学肿瘤研究所), 医渡云(北京)技术有限公司

发明人: 孙颖, 徐济铭, 李超峰, 何仲廉, 冯晨阳, 李林峰, 焦增涛

发明创造名称: 电子病历生成方法、装置及相关设备

经核实, 国家知识产权局确认收到文件如下:

权利要求书 1 份 2 页, 权利要求项数: 10 项

说明书 1 份 14 页

说明书附图 1 份 6 页

说明书摘要 1 份 1 页

发明专利请求书 1 份 5 页

实质审查请求书 文件份数: 1 份

申请方案卷号: LZ2512682CN01

提示:

1. 申请人收到专利申请受理通知书之后, 认为其记载的内容与申请人所提交的相应内容不一致时, 可以向国家知识产权局请求更正。

2. 申请人收到专利申请受理通知书之后, 再向国家知识产权局办理各种手续时, 均应当准确、清晰地写明申请号。

审查员: 自动受理

联系电话: 010-62356655

审查部门: 初审及流程管理部





国家知识产权局

100101

北京市朝阳区慧忠路 5 号 B 座 1605、1606、1607 北京律智知识产权代理有限公司
沈维波(010-84892939)

发文日:

2026 年 02 月 27 日



申请号: 202610235422.X

发文序号: 2026022701729830

专利申请受理通知书

根据专利法第 28 条及其实施细则第 43 条、第 44 条的规定, 申请人提出的专利申请已由国家知识产权局受理。现将确定的申请号、申请日等信息通知如下:

申请号: 202610235422X

申请日: 2026 年 02 月 27 日

申请人: 中山大学肿瘤防治中心(中山大学附属肿瘤医院、中山大学肿瘤研究所), 医渡云(北京)技术有限公司

发明人: 孙颖, 徐济铭, 李超峰, 何仲廉, 冯晨阳, 李林峰, 焦增涛

发明创造名称: 基于动态知识约束的肿瘤分期推理方法及装置

经核实, 国家知识产权局确认收到文件如下:

权利要求书 1 份 2 页, 权利要求项数: 10 项

说明书 1 份 13 页

说明书附图 1 份 4 页

说明书摘要 1 份 1 页

发明专利请求书 1 份 5 页

实质审查请求书 文件份数: 1 份

申请方案卷号: LZ2512681CN01

提示:

1. 申请人收到专利申请受理通知书之后, 认为其记载的内容与申请人所提交的相应内容不一致时, 可以向国家知识产权局请求更正。

2. 申请人收到专利申请受理通知书之后, 再向国家知识产权局办理各种手续时, 均应当准确、清晰地写明申请号。

审查员: 自动受理

联系电话: 010-62356655

审查部门: 初审及流程管理部



200101
2023.03

纸件申请, 回函请寄: 100088 北京市海淀区蓟门桥西土城路 6 号 国家知识产权局专利局受理处收
电子申请, 应当通过专利业务办理系统以电子文件形式提交相关文件。除另有规定外, 以纸件等其他形式提交的文件视为未提交。